

证券代码：600997 证券简称：开滦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17-012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2月11日披露了《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1）和《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经事后审核，由于工作人员失误，上述公告存在错误，现更正如下：

原公告内容：

（二）本次发行后的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完成股份登记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以2016年9月30日在册A股股东与本次发行情况模拟测算）：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1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700,506,665	44.12%	A 股流通股
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3,159,851	22.24%	A 股限售股
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0,101,700	1.27%	A 股流通股
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6,777,053	1.06%	A 股流通股
5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高利率保单产品	其他	13,538,163	0.85%	A 股流通股
6	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83,322	0.67%	A 股流通股
7	易方达资源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8,031,731	0.51%	A 股流通股
8	平安资管-中国银行-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7,623,072	0.48%	A 股流通股
9	汇添富逆向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799,933	0.43%	A 股流通股
10	中欧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6,299,946	0.40%	A 股流通股
合计			1,143,421,436	72.02%	A 股流通股

注：信达资产通过认购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现更正为：

（二）本次发行后的公司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完成股份登记后，截至2017年2月9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总数(股)	持股比例	股份类别
1	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700,506,665	44.12%	A 股流通股
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3,159,851	22.24%	A 股限售股
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20,101,700	1.27%	A 股流通股
4	易方达资源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600,000	1.17%	A 股流通股
5	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06,488	0.66%	A 股流通股
6	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61,777	0.65%	A 股流通股
7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其他	7,811,247	0.49%	A 股流通股
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一组合	其他	6,885,621	0.43%	A 股流通股
9	中融中证煤炭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511,125	0.41%	A 股流通股
10	DEUTSCHE BANK AKTIENGESELLSCHAFT	其他	6,339,162	0.40%	A 股流通股
合计			1,140,783,636	71.84%	A 股流通股

注：信达资产通过认购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除上述更正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就以上更正事项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开滦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四日